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水资源与
水土保持服务中心
2022年部门预算
公开报告

2022年5月1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兴安盟水资源与水土保持服务中心为兴安盟水利局所属相当于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承担全盟与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和保护有关的规划、评价、管理及实施的技术支撑工作，开展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水资源评价、水资源论证、水平衡测试等制度的相关服务工作。

2. 承担全盟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指标和水资源管理信息资料统计分析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和考核工作。

3. 承担兴安盟节约用水管理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计划用水工作、节约用水技改的政策措施研究和新技术推广应用，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4. 承担盟水利局对全盟各旗县市的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的行政辅助工作。

5. 受兴安盟水利局委托开展跨流域、跨盟市、跨旗县水资源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相关监督执法工作，承担各旗县市水资源及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执法指导工作。

6. 承担全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行政辅助工作，完成水土保持信息系统建设与报送工作。

7. 承担全盟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审查等技术支撑工作，负责

水土流失监测技术指导工作，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效益调查分析工作。

8. 承担兴安盟水土保持宣传与人员培训工作，开展水土保持有关科技开发与推广工作，促进水土保持，维护生态环境。

9. 完成兴安盟水利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兴安盟水资源与水土保持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盟本级预算，本单位无所属事业单位。

（一）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上下年有变动的需写明变动原因)

盟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1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0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0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0家。

人员基本情况：事业编制数9人，比2021年增加3人；在职5人（均为参公人员）；退休1人。科级领导人员2名（正科1名，副科1名），比2021年增加副科1名；科员7名，比2021年增加2名。以上增加原因为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编制数增加。

（二）单位设置

纳入本单位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兴安盟水资源与水土保持服务中心本级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年部门预算总收入为1488.21万元，其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3.9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84.2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比2021年预算增加590.39万元，增加65.76%。增加的主要原因：上年上级项目资金结转至本年支付。

2022年部门预算总支出为1488.21万元，其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3.9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84.26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比2021年预算增加590.39万元，增加65.76%。增加的主要原因：上年上级项目资金结转至本年支付。

（一）2022年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单位2022年部门预算总收入1488.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3.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184.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184.26万元，单位资金0.00万元。

（二）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部门预算总支出为1488.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35万元，占比5.06%；项目支出1412.86万元，占比94.9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00%。主要用于机构运转、人员

工资、办公经费、项目开展等方面支出。

二、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单位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1488.21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数为303.95万元，占比20.42%；上年结转结余1184.26万元，占比79.58%。

（二）财政拨款预算结构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支出数为1488.21万元，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19万元，占支出的0.75%；卫生健康（类）支出4.77万元，占支出的0.32%；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467.13万元，占支出的98.58%；住房保障（类）支出5.12万元，占支出的0.3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488.21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590.3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农林水类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1467.13万元，比上年增加588.32万元。其中：

（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7.8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此项支出比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2.46万元。增加原因是人员晋升工资增加。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35万元。主要用于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跨旗县水量分配项目补助、节约用水奖励、生态流量保障等项目经费支出，完成水资源管理工作任务。此项支

出比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235 万元。增加原因是上级和本级部门制定的工作任务增加。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931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牧区供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以电折水补助项目经费支出,完成以电折水系数测算二期工作任务。此项支出比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931 万元。增加原因是上级部门制定的工作任务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43.26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补助资金项目经费支出,完成以电折水系数测算一期工作任务。此项支出比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 565.74 万元。减少原因是该款项为结转资金,上年度已支付 7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4 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0.98 万元。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取暖费及交通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8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单位部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4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单位部分)。比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增加 1.85 万元。增加原因:在职人员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21 万元。其中: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0.2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伤保险支出。比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 0.01 万元。减少原因:缴费基数

计算方法变化。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4.77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项)3.2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单位部分）。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5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单位部分）。比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0.22 万元。减少原因：缴费基数计算方法变化。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单位部分)。比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0.45 万元。增加原因：在职人员工资增加缴费基数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3.6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25%，较上年无变化。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数无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3.50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无变化；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万元，较上年预算无变化。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2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78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0.28万元、印刷费0.05万元、邮电费0.12万元、差旅费0.30万元、公务接待费0.15万元、工会经费0.79万元、福利费0.5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0万元、其他交通费3.0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3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2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38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计划”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单位编制政府采购预算211.00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67.00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144.00万元。涵盖“专用仪器仪表”、“水利管理服务”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2项,采购金额来源一般公共预算。无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增量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单位全部门固定资产2260.62万元,无形资产83.30万元。2022年单位国有资产配置计划资金67.00万元,计划新增资产16台。其中:专用设备16台,资金预算67.00万元。

截至 2021 年末，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主要用于：单位日常监督执法巡查、对旗县工作指导；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2022 年我单位无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根据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对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进行设置，从预算执行、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方面对预算项目进行综合绩效管理。2022 年，我单位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共计 14 个，公开绩效目标 14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303.95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财政管理活动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指用于人力资源引进人才补助方面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机关及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欣欣 联系电话：0482-8267103

第六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备注：1、预算公开表见附件

2、按预算公开编制要求，预算公开报告及公开表的计数单位为万元，而2022年预算编制是以元为计数单位，因此小数点后第二位存在四舍五入的差异。